2023年武进区支持机器人产业发展

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

为加快培育机器人制造骨干企业，优化我区机器人产业发展生态，制定2023年武进区支持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。

一、支持项目新建

**1. 机器人整机、机器人系统集成新建项目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上的机器人整机、机器人系统集成新建项目；申报主体需被列入2023年度武进区机器人企业“白名单”（新建企业重大项目可“一事一议”）。②项目购置设备（生产性设备及工控软件，不包括厂房、办公设备、汽车等非生产性设备）均已到场。③设备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对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上、5亿元以下的机器人整机、机器人系统集成新建项目，按设备投资额的20%给予一次性补助，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；对总投资5亿元及以上的，按照“一事一议”原则给予奖补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项目分期实施的，不重复奖励。原则上同一企业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项目备案（核准）、环评、能评、安评、土地、规划等前期手续复印件（无需相关手续的项目须作出说明）。④项目建设情况报告（包含且不限于建设方案、建设成效等内容），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（附表2）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报告正文包括但不限于：申报项目建设期限、已投入资金具体明细金额、生产性设备清单与金额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发改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2196

**2. 机器人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总投资1亿元及以上的机器人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；申报主体需被列入2023年度武进区机器人企业“白名单”（新建企业重大项目可“一事一议”）。②项目购置设备（生产性设备及工控软件，不包括厂房、办公设备、汽车等非生产性设备）均已到场。③设备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对总投资1亿元及以上的机器人关键零部件（包括高精密减速器，高性能伺服电机和驱动器，高性能控制器、传感器和末端执行器等）新建项目，按设备投资额的20%给予一次性补助，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项目分期实施的，不重复奖励。原则上同一企业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项目备案（核准）、环评、能评、安评、土地、规划等前期手续复印件（无需相关手续的项目须作出说明）。④项目建设情况报告（包含且不限于建设方案、建设成效等内容），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（附表2）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报告正文包括但不限于：申报项目建设期限、已投入资金具体明细金额、生产性设备清单与金额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发改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2196

**3. 鼓励投资基金引导产业发展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2022年1月1日后新注册或新迁入的机器人企业，工商注册地、机构注册地、税务征纳关系均在武进，落户后1年内由天使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创业投资等基金投资入股。②基金投入资金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按基金投入资金的10%给予一次性的落户支持，最高不超过800万元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基金投资入股佐证材料（投资协议、股东出资情况、投资款到账凭证等）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金融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8255

**4. 支持资源库平台建设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2022年1月1日后，针对人工智能核心算法、深度学习、自主协同控制等基础理论领域和智能芯片、人机交互、数据挖掘等核心关键技术领域，新建高质量、开放式的人工智能训练数据集、标准测试数据集等资源库的企业单位。②相关数据库、资源库已建设完成。③建设费用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年度运营费用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给予建设费用30%的资金补助，最高不超过500万元，给予年度运营费用10%的资金补助，每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相关数据库、资源库建设情况报告（包含且不限于建设运营情况、上年度服务企业情况及成效等内容），项目建设、运营费用发票清单（附表3）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报告正文包括但不限于：申报项目建设运营情况、建设费用、运营费用清单与金额（分别列出）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工信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0177

**5. 支持研发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2022年1月1日后，在我区注册并获批建设的国家机器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国家机器人检测与评定中心及公共服务平台，必须有相关资质认定手续。②项目购置设备（检验检测设备及工控软件，不包括厂房、办公设备、汽车等）均已到场。③设备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按设备投资额的20%给予补助，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登记证或主管部门批准成立的文件复印件。③中心、平台相关资质认定证明材料（须有相关资质认定主管部门盖章）。④项目建设情况报告（包含且不限于建设运营情况、上年度服务企业情况及成效等内容），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（附表2）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报告正文包括但不限于：申报项目建设情况、项目购置设备清单与金额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市场监管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0312

二、支持规模化发展

**6.培育领军龙头企业**

**（1）支持方式。**对2022年营业收入首次达到5000万元、1亿元、3亿元、5亿元、10亿元的机器人生产企业，以及年营业收入首次达到1亿元、3亿元、5亿元、8亿元、10亿元的机器人系统集成企业，分别给予10万元、30万元、50万元、80万元和100万元的上规模奖励，奖励金额按晋级补差原则执行；申报主体需被列入2023年度武进区机器人企业“白名单”。

**（2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由综合评价A级及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（须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）。

**（3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工信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0177

**7.强化规范引领**

**（1）支持方式。**对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》的企业，以及符合国家级行业联盟发布的《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规范条件》的机器人生产企业，给予100万元奖励；申报主体需被列入2023年度武进区机器人企业“白名单”。

**（2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》或符合国家级行业联盟发布的《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规范条件》的佐证材料。

**（3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工信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0177

三、支持智能化改造

**8.制造业企业智能化改造项目**

**（1）申报条件。**①积极开展“机器换人”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和提升的制造业企业，总投资300万元以上的项目，其中设备、软件投资额的70%以上须使用本地生产的机器人、工控软件系统、产线集成服务等。②项目购置设备（生产性设备及工控软件，不包括厂房、办公设备、汽车等非生产性设备）均已到场。③设备发票开具时间原则上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**（2）支持方式。**①对项目总投资300万元以上，“机器换人”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本地贡献70%以上的，最高按智能化改造金额的10%进行补助。②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已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，不重复奖励。项目分期实施的，不重复奖励。原则上同一企业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**（3）申报材料。**①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（附表1）。②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。③项目备案（核准）、环评、能评、安评、土地、规划等前期手续复印件（无需相关手续的项目须作出说明）。④项目建设情况报告（包含且不限于建设方案、建设成效等内容），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（附表2）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报告正文包括但不限于：申报项目建设期限、已投入资金具体明细金额、其中本地生产服务占比、生产性设备清单与金额等。

**（4）牵头审核部门。**区工信局。咨询电话：86310177

附表：

1. 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
2. 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
3. 项目建设、运营费用发票清单

附表1

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| |
| 单位注册地址 |  | | |
| 申请单位统一  社会信用代码 |  | | |
| 申请单位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项目类型 |  | 申请奖励金额  （万元） |  |
| 项目申请单位  情况简介  （不超过300字） |  | | |
| 项目情况简介  （不超过500字） |  | | |
| **承诺**  **我公司郑重承诺，此次申报的2023年武进区支持机器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，目前未享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，所提供的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如因我公司提供的项目有效性、发票真实性等问题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。**  企业法人或申请人（签字）: 申请单位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属地  审批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| |
| 区各相关部门  审批意见 |  | | |

附表2

项目购置设备发票清单

填报单位（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设备名称 | 金额（含税） | 金额（不含税） | 发票（报关）号 | 开票（报关）日期 | 供货单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  |  |

附表3

项目建设费用发票清单

填报单位（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具体采购内容 | 金额（含税） | 金额（不含税） | 发票（报关）号 | 开票（报关）日期 | 供货单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  |  |

项目运营费用发票清单

填报单位（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具体采购内容 | 金额（含税） | 金额（不含税） | 发票（报关）号 | 开票（报关）日期 | 供货单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  |  |